

海南师范大学文件

海师〔2024〕80号

海南师范大学关于举办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校赛的通知

各部门，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和《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的通知》（教高函〔2024〕9号）要求，积极备战2024年省级大学生创新大赛，冲刺国家级竞赛，展示我校学生创新创业风采，学校决定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校赛（以下简称“校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校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校赛目的

（一）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强化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

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引领各类学校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二）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三）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三、校赛组织

（一）组织机构

牵头单位：教务处（创新教育与实践教学中心）

责任单位：研究生学院、国家大学科技园（以下简称“科技园”）、团委、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处、人文社会科学院、科学技术院。

校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人员组成如下：

主 任：陈相松

副主任：韩小雨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聪	王凯华	王学振	刘晓文	许培栓
孙 伟	肖少北	汪继超	张 引	张 霞

张新定 张德伟 陈 才 陈 江 陈 红
陈义华 陈光英 陈焕东 林明才 罗 璠
赵志忠 赵克生 赵玺昌 耿 娟 卿志军
梁晓明 彭鸿雁 廖 波 魏建生

组委会设立办公室，办公室组成人员如下（按姓氏笔画排序）：

主 任：陈焕东

副主任：王凯华 王春艳 孙 伟 林明才 罗 璠

梁晓明 魏建生

成 员：王紫蓉 冯永建 莫 维 高 婧 符海霸

谢 琼

（二）评审专家组

为确保评审工作公平、公开、公正，校赛设立评审专家组。由校赛组委会邀请高校导师、企业创业导师、创投风投机构、大学科技园、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家组成，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

四、校赛内容

本届大赛我校参赛赛道主要为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产业命题赛道，（各赛道方案见附件 1，产业命题赛道有关参赛内容另行通知），鼓励各学院积极邀请国际项目参赛。

五、参赛要求

（一）参赛对象

我校全体在校学生，毕业 5 年以内（2019 年 7 月 1 日之后毕业）的毕业生（包括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参赛人员（不含

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 年龄不超过 35 岁(1989 年 3 月 1 日之后出生)。

(二) 团队要求

1. 高教主赛道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 不超过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 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跨学院的项目, 由项目申报者(第一作者)向其所在学院申报。

2. 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 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 不可借用他人项目参赛。鼓励跨专业、跨学院、跨年级和跨校组队, 鼓励研究生与本科生共同组队。

3.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必须报名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报名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 符合校赛要求的, 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他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

4.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已获往年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 不可报名参加本年校赛。

六、参赛项目要求

(一)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 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人工智能+等方面取得的成果, 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 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 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二）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加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校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七、校级赛程安排

校赛分组织发动、参赛报名、资格审查、学院初赛、学校决赛五个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一）组织发动

各学院广泛动员在校学生、毕业五年内的学生积极参赛，以往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包括在研和结题）、各类创新创业大赛，以及“三下乡”和“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所有团队项目均可报名参赛。

（二）赛程安排

校赛主要采用院级初审，校级初赛、决赛两级赛制。院级初审由各学院负责组织，并推荐项目择优选拔晋级校级决赛。

1. 参赛报名。参赛团队必须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否则不得参加校级赛，在平台“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或者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进行赛事咨询，报名系统开放时间统一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2. 学院初审（5 月—6 月 3 日）。评比方式、比赛环节由各学院自行决定。各学院应组织专家对各团队报送的项目进行评审，各赛道评审结果设一、二、三等奖，建议一等奖比例不超过总任务量（如超出总任务量按实际总数）的 30%，初审结果公示并推荐至学校，公示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院赛结束时间不得晚于 2024 年 6 月 3 日。

3. 校内选拔赛初审（2024 年 6 月 4 日-21 日）。教务处组织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盲审，择优选拔项目晋级决赛。

4. 校内选拔赛决赛（暂定 2024 年 6 月 22 日）。进入校级决赛的项目都需要参加项目路演答辩，学校组织专家开展校内选拔，决出金、银、铜奖，并遴选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复赛（校级赛路演规则另行通知）。去年取得国赛铜奖的项目可直接晋级省赛复赛。

5. 省赛（7 月中旬，具体赛事由省教育厅通知）。

八、评审规则

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具体规则。

九、奖励办法及支持政策

（一）单项奖

1. 赛前不设具体的奖项数量，赛后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获奖项目及数量；

2. 校赛获奖项目，学校将颁发获奖证书；

3. 本科生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申报参赛予以 0.5 创新创业学分（不累计加分）认定，以系统导出数据

为准;

4. 根据以往我校研究生奖学金评定的标准, 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作为项目负责人, 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申报参赛的, 给予加 1 分; 如获得该项赛事校级及以上荣誉的, 按照级别和奖项, 给予相应的加分;

5. 市场前景的参赛项目, 不论是否获奖, 科技园为项目提供创业辅导、知识产权申报、成果转化、工商财税、项目申报、投融资对接、办公场地等服务;

6.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校赛(2024)校级赛获奖项目择优推荐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省级赛、“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海南省自贸港创业大赛、“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等海南赛区复赛, 通过省赛选拔可晋级全国决赛。

(二) 优秀组织奖

1. 对积极参与校赛并取得较好成绩的学院, 学校将颁发优秀组织奖, 在申报各类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中予以优先支持。

2. 教师指导学生校级、省级、国家级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工作量按相关文件执行。

3. 获奖的在校生团队可参照《海南师范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学分管理办法》(海师办〔2018〕第 73 号)申请相应学分。

十、材料报送

(一) 时间要求。请各学院负责老师务必于 2024 年 6 月 3 日 18:00 前以学院为单位, 将项目计划书(PDF 版本)(附件 2-3)、《---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校赛(2024)项目推荐表汇总表》

(附件4)、以及项目佐证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
hsjwcsjk@163.com。学生向所在学院提交的项目申报表（见附件5），由学院留存。

（二）材料报送内容

各学院除提交项目推荐表汇总表外，还需按类别收齐以下材料并提交教务处：

1. 主赛道：按本科生/研究生创意组、创业组分别报送。创意组参赛材料为项目计划书等；创业组参赛材料包括项目计划书、公司营业执照图片、投资证明材料（可选上交，没有则不用上交）、股权结构证明等。

2.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按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分别报送项目计划书（PDF格式），如已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商业公司，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股权结构比例证明等。

3. 电子版材料要求。以各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至电子邮箱：
hsjwcsjk@163.com，电子版材料为PDF格式，图片为jpg格式，其中邮件命名为各学院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如：xx学院+符xx+1397xxxxxxx），附件中的参赛资料按照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各赛道组别分别命名，每类参赛项目按院赛成绩排序排列，命名格式：院赛排名排序+项目全称（如：03+《本色食代 守护未来》），推荐项目材料务必与《推荐表》中的排序一致（参考附件6）。

4. 纸质版材料要求：《---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推荐项目汇总表》（按院赛成绩排序，学院领导签字加盖

公章), 报送至教务处实践科, 报送地点为桂林洋校区第一公共楼 113 室, 龙昆南校区校区第一办公楼 104 室。

5. 未尽事宜将另发补充通知, 如有变动以海南省教育厅文件为准。

十一、相关要求

(一) 各相关部门、各学院要高度重视, 积极动员学生和教师投身到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与实践中, 努力营造浓厚氛围, 确保参赛师生充分了解校赛、积极参与校赛, 促进创新大赛在我校人才培养中发挥积极作用。

(二) 各学院要成立院级赛事的“创新创业中心”或者“教研室”, 并安排经验丰富, 能力强的教师指导(参加过创业导师培训或者有创业导师相关资格证书的教师必须参与指导), 尽最大可能为参赛师生创造条件, 每个教师指导的项目不得超过 3 个; 尤其要注意组织好近 5 届已创业的毕业生参加创业组比赛。

(三) 各学院必须启动校赛工作动员会、部署会, 期间可邀请创新创业专家举行宣讲会、专题培训会、座谈或论坛, 为学生 PPT 制作、商业计划书撰写、答辩技巧等几个方面提供专业指导。

(四) 各学院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申报的审查工作, 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 创业项目要审查其公司营业执照、投资证明、股权结构证明等材料。

(五) 各学院要深度挖掘重点包装项目来源, 如从国内外知名赛事的获奖项目(历届创青春获奖项目、挑战杯项目、互联

网 + 未获国赛银奖以上项目等均可参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生和本科生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竞赛等项目中,挖掘具有竞争力和有市场前景的项目参赛(见附件 7、8)。

(六)各学院应组织学生积极报名,上一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准予立项的项目、本年度预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项目原则上都必须报名参加今年的创新校赛。各学院的参赛项目数量(含“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按不少于学院所有在校生总人数的 5%的数量推荐,研究生按不低于所有在校生总人数的 8%的数量推荐。(各单位推荐项目数量见附件 9)

(七)为便于赛事沟通交流,请各学院指定至少一名工作人员加入校赛工作交流 QQ 群,群号为: 689034051 (联系人名单见附件 10),。

(八)校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教务处 谢老师 高老师

联系电话: 0898-65888771

电子邮箱: hsjwcsjk@163.com

附件: 1. 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的通知(附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方案)

2. 海南师范大学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项目计划书(高教主赛道)

3. 海南师范大学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项

目计划书（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4. _____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项目推荐表
5. 海南师范大学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项目申报表
6. 学院汇总电子版材料命名方式（图片版）
7. 海南师范大学 2021-2023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一览表
8. “挑战杯”竞赛获奖名单
9. 各学院推荐项目数量
10. 各学院赛事联系人名单
11. 常见问题解答

海南师范大学

2024 年 5 月 25 日

抄送：党群系统各部门。

海南师范大学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5 日印发
